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诚精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就联诚精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2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1.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1,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2,131,981.1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8,868,018.8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17）第00013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2018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9,565,927.63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76,082.89元，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3,566,753.43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83,244,927.55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理财产品收益），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244,927.55元，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75,000,000.00元。

截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8,337,875.93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理财产品收益），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337,875.93 元。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产能提升及自动化升级项目	19,886.80	19,886.80	11,956.59

###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九个月。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 4.35% 来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 163 万元。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相关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和承诺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公司承诺：

1、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加快，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时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3、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五、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情况**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于2019年3月27日发表同意意见。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王飞

朱艳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